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GF—2025—1103）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金益恒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2026年韩道口镇基础设施补短板道路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2026年韩道口镇基础设施补短板道路项目。

2. 工程地点：夏邑县韩道口镇。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工程内容：清单及图纸内的全部内容。

6. 工程承包范围：

清单及图纸内的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6年10月28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年12月11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肆万叁仟元整（¥3343000.00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总价+变更+签证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胡茂华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4）通用合同条款；

（5）技术标准和要求；

（6）图纸；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8）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

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夏邑县韩道口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1.甲方为乙方提供工程所需清洁水、防尘网、动力电等部分材料

2.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签订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肆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贰_份，承包人执_贰_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章或签字）

电话：

开户行：

账号：

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

执行 GF-2017-0210 通用合同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一般约定

1.1、语言文字

本合同除使用汉语外，还使用的语言文字：无

1.2法律

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适用国家《合同法》、《建筑法》、《招投标法》、《招投标法实施条例》、《安全生产法》等适用于本合同的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

1.3标准和规范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适用于本工程的国家现行施工和验收标准与规范及图纸要求的标准图集。

发包方、监理方、设计部门共同确定。

1.4合同文件优先顺序

（1）本合同协议书（2）招标文件及附件和中标通知书（3）投标函及投标内容一览表（4）本合同专用条款（5）本合同通用条款(6)技术标准和要求(7)图纸(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9）承诺书

1.5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7天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数量:提供图纸5套

1.5.1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

①当月已完成工程量报表

②下月形象进度计划

③工程进度结算账单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每月25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各一份。

2. 发包人

职权：（1）施工监督（2）审批施工方案、进度计划 （3）施工技术组织设计、技术交底和图纸会审（4）确定已完成的工程量（5）办理现场签证的手续 （6）组织验收。

2.1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1.1 提供施工条件

（1）将施工所需的水、电、电讯线路接至施工场地的时间、地点和供应要求：开工前7天做到三通

（2）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时间和要求：开工前7天施工场地与公共道路的通道开通，满足施工需要

（3）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资料的提供时间：开工前7天

（4）水准点与座标控制点交验要求：开工前7天以书面方式提供给承包方代表

（5）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时间：开工前7天进行图纸会审，三日内签署会审纪要

（6）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工完场清并将土方、建筑垃圾运至校外，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3. 承包人

3.1、项目经理

姓名：胡茂华　　职务：项目经理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及注册编号：豫 241151708384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编号：豫建安 B(2023)1149671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每月不少于 22 天。

4. 工期和进度

4.1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图纸会审后 10 日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收到之日起 3 日内。

5.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5.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变更+签证

双方约定合同价款的其他调整因素：现场签证

5.2 工程款支付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预付款 60%，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80%，第三方公司结算后付至结算金额的 97%，保修期结束后再支付 3%质保金。

6. 争议解决

由当地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